



云 南 省 财 政 厅

文件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财社〔2018〕299 号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州（市、县）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为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的通知》（财社〔2018〕169 号），经研究，现提前下达到你州（市、县）2019 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万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预拨补助资金专项用于你州（市、县）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危房改造以及深度贫困地区其他农户的危房改造。此预算收入请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1100258项“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请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2210105项“农村危房改造”，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请列入第513类“转移性支出”科目。待2019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此次预拨资金包含各地4类重点对象所有存量危房补助资金，原则上2019年结算中不再补助。各地要高度重视，加快完成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实现中央确定的脱贫攻坚“两不愁、三保障”总体目标中基本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目标。2018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只能用于开展4类对象危房改造，2019年27个深度贫困县在实施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清零”后，剩余资金可统筹用于其他农户危房改造工作，改造工作要严格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非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的指导意见》（云政办发〔2018〕48号）执行。其他县暂时不得统筹该项资金用于非4类对象农村危房改造。

三、请你州（市、县）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30号）、《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四、你州（市、县）要及时将资金分解下达到县，其中用于贫困县的资金增幅不低于该项资金平均增幅。分配给贫困县的资金一律采取“切块下达”，资金项目审批权限完全下放到县，不得指定具体项目或提出与脱贫攻坚无关的任务要求。

五、请你州（市、县）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六、请你州（市、县）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1. 提前下达 2019 年非贫困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表

2. 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抄送: 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驻云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省政府办公厅、省审计厅、省扶贫办,省财政厅预算局、国库处。

云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12月14日印发

附件1:

提前下达2019年非贫困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州市	金额		
	中央	省级	小计
昆明市	8051.21	4025.59	12076.8
昭通市	23.05	11.53	34.58
曲靖市	13843.31	6921.65	20764.96
玉溪市	17374.2	8687.08	26061.28
红河州	12703.85	6351.94	19055.79
普洱市	2797.64	1398.82	4196.46
西双版纳州	591.78	295.89	887.67
楚雄州	12545.1	6272.55	18817.65
大理州	550.1	275.05	825.15
腾冲市	1269.58	634.79	1904.37
德宏州	661.09	330.54	991.63
丽江市	5561.6	2780.8	8342.4
合计	75972.51	37986.23	113958.74

附件2：

省级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各州（市）财政部门	各州（市）财政局	各州（市）主管部门	各州（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总体目标	目标1：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贫困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补助对象重点是居住在危房中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贫困残疾人家庭。 目标2：完成中央安排的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	4类重点对象存量危房“清零”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比例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成本指标	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对深度贫困地区特困户倾斜支持	100%
			符合条件的危房修缮加固	因地制宜开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无严重损毁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的≥30年 维修加固的≥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

